

证券代码：871136

证券简称：利达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长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长江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财通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三）审议《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同时聘请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因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需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批准，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准备相关材料，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部门递交；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年12月16日8时00分至9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俞瑶 15958529889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王家井镇工业区 利达环保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8日